## 20190417 | 黃國昌 | 內政委員會 | 反侵略統戰立法刻不容緩

影片: https://ivod.ly.gov.tw/Play/VOD/113554/1M/Y

逐字稿來源: 立法院公報

黃委員國昌:主席、各位列席官員、各位同仁。蔡總統宣示說,台灣從整個民主防 衛機制或是國家安全保障的觀點,應該要拒絕主張一國兩制的人士入境。請問這樣 的政策立場,陸委會是不是支持?

主席: 請陸委會陳主任委員說明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: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是的,總統曾指示我們,但是重點在於他來宣揚一國兩制台灣方案,然後引起國家安全與社會安定之虞,要符合一定的比例原則啦!

黃委員國昌:下一個問題,這位上海市台辦的主任李文輝先生多次公開聲稱應該要統一,然後大力宣揚一國兩制,我們為什麼還是准他進來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他來的目的是城市交流!

黃委員國昌: 你的意思是說,他如果是用 A 目的來的話,就會讓他來,只要他來的目的……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如果來了以後與許可目的不符,就好像李毅的事情,他是觀光來的,來了以後他要去那個場合宣揚······

黃委員國昌:我們分兩個層次來加以處理,第一個是事前申請,你們要准或不要准嘛!主委現在的說法是說,只要他來申請的時候,不是說要來宣傳一國兩制,你們基本上還是會准,然後事後看到在台灣的言行,再決定要不要撤銷這個許可是嗎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因為基本上他是城市交流,如果他是城市交流為名義,那我們當 然要…… 黃委員國昌:那他如果以城市交流的名義來,實際上卻在我們台灣各個場合宣傳一國兩制,那陸委會的立場會是什麼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要看許可目的是什麼。

黃委員國昌: 所以會撤銷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對,這個會撤銷,因為與許可目的不符。

黃委員國昌:好,如果他是在境外宣傳一國兩制,他說他進來旅遊或是進來參加文 化活動,這樣的話陸委會還是會准嗎?因為我要清楚的知道你們的界線在哪裡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: 他來要與許可目的相符,至於他自己在哪裡做什麼主張,那是另外一回事。

黃委員國昌: 你的意思是說,境外的主張不會納入考慮就對了,就是看他的申請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像是武統,依所謂的兩公約,任何人去宣揚戰爭就是……

黃委員國昌:這個我完全贊成。現在我的問題是聚焦在宣揚一國兩制的人士來台, 在你們認定的許可標準上面,陸委會現在採取的立場是什麼?這個是我問的重點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: 我剛剛跟委員報告了……

黃委員國昌:因為李文輝先生上一次來的時候,事實上對於中國新歌聲在台大所發生的那些流血暴力的事件,那個時候陸委會也發了新聞稿,說這個事情要調查、要處理,但是後來調查處理的結果是什麼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 對不起, 我那時候還沒上任, 我再瞭解一下。

黃委員國昌:我們做一件事情,不能永遠都是炒新聞熱度或是虎頭蛇尾,當初邀請他的是海棠文教基金會,但我也沒看到海棠文教基金會有任何處分啊!他來了以後

在現場打電話跟中國那邊的高層接觸,接受那邊的命令,在現場指揮表演活動還要不要繼續、要進還是退,可是陸委會也沒有做一個清楚的處置出來啊!如果主委現在不清楚的話,是不是能夠在今天下班以前,將陸委會具體的處置是什麼,包括為什麼當初沒有對李文輝先生做任何裁處,提供一個清楚的書面說明給我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好。

黃委員國昌:過去這段時間,我們非常多在世界上的盟友,包括美國、澳洲,陸陸續續都提出非常多反制對他們的整個民主秩序,或是他們的國家安全造成威脅的法案,過去這兩年,美國眾議院他們提出反制中國統戰的法案,澳洲也因為中國資金的滲入,導致整個澳洲政府高層有非常多人因此涉及弊案與醜聞而下台,所以開始制定相關的法案。我們從整個國家大的方向上面來講,要確保台灣的整個民主防衛機制、國家安全。針對我們再去制定一個反侵略統戰法,陸委會的政策立場會是什麼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 我基本上是贊成的。

黃委員國昌:如果陸委會是贊成的話,因為我已經公開宣示過,就是我會盡力在這個會期把相關的草案提出來,請問陸委會能不能也做到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 我們來努力, 好不好?

黃委員國昌: 你們陸委會裡面的人才濟濟,你們擁有的、可以調動的專家學者與非常多學經歷俱優的公務同仁,比我一個小小的立法委員跟辦公室那幾個可憐的助理······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委員能力很強啊!委員是中央研究院法律研究所的……

黃委員國昌:主委,這件事情我們就彼此啦!雖然是不同的政黨,但在這件事情上,為了捍衛台灣的民主機制共同努力,當然我期許陸委會也提出這樣的法案,在 法案的內容上面,我們都可以再相互討論。 陳主任委員明通: 我們會努力。

黃委員國昌: 但是捍衛台灣的決心是不會有改變的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:是。

黃委員國昌:第二個部分,我要進一步請教的是,主委你認不認為我們適當的把中國界定成是我們境外的敵對勢力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我們現在的刑法外患罪裡面,送到立法院來的版本確實是有把他界定成敵人,按照陸海空軍刑法裡面有加入敵人這個項目。

黃委員國昌: 所以我們在解釋敵人這個概念的時候,事實上就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嗎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主要是這個企圖消滅我國的中共。

黃委員國昌:所以在政策立場上,對於洩露國家機密給我國境外敵對勢力或是所謂的敵人,給他課予加重的處罰,這個政策立場主委你贊不贊成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好像我們有相關法案送到立法院來了。

黃委員國昌:主委,我可以清楚地跟你報告,兩年以前我們在審國家機密保護法的時候,我就力主對境外敵對勢力、敵人洩漏國家機密的人,當然要加重處罰。結果那個時候的法務部部長邱太三反對,他說很敏感,還說陸委會說這樣不妥。當然那是前一任陸委會主委的政策立場,因為邱太三這樣子的態度,導致整個法案延宕到現在都還沒有完成立法。那新的主委有新的氣象,所以我才借用這個機會再跟你確認一次,陸委會贊不贊成洩漏我們的國家機密給境外敵對勢力或敵人,當然應該要加重處罰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我們現在的修法已經送到立法院來了,立法院已經在協商了。

黃委員國昌: 你贊成嘛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行政院不僅贊成,而且形成法案送到立法院來。

黃委員國昌:那主委可能到時候跟法務部再回去看一看行政院所送來條文,針對敵人是不是真的有加重處罰,因為我今天只要主委一個基本上的政策立場或態度,過去行政部門提出來的法案,或許在設計上面不夠周延、考慮的不夠清楚,有了主委這樣的態度,我相信我們接下來進行法案協商的時候可能會順利一點。

陳主任委員明通:跟委員報告,那個分水嶺是在元月 2 日,習近平提出一國兩制台灣方案,所謂的民主協商,這個跟過去的行徑完全不一樣,他已經在推動統一的進程,所以我們就要嚴加防範、嚴肅對待,因為他已經在推動統一的進程,不像以前只是說說而已。而且包括最近你看他的武統力道,還有軍事的演習,前幾天不僅是天空、海上都來,這種不放棄武力對台的步步進逼,情勢跟過去有很大的不一樣了。

黃委員國昌:主委你這樣講,我很認同啦!而且我覺得你真的是一個紳士,還會幫前面的政務官稍微緩頰一下,但是現在的態度比較重要,有主委這樣清楚的態度, 我希望到時候在法案協商的時候,行政部門能夠貫徹這個立場,可以嗎?

陳主任委員明通:是,謝謝。